

摘抄本

□刚立强

对于“70后”“80后”来说，谁的青春里没有一两本摘抄本呢？

当年那些漂亮的笔记本，封面如它的主人，早已光鲜不再，甚至卷边褪色，但纸页上的美文佳句、名人名言、哲思妙语、流行歌曲的歌词依旧工整……一下子就把我们带回了那段青葱岁月。微微晕开的字句间刻下了青春的足迹，成为时光亲手写下的成长故事。

如今，它们静静地躺在角落里，轻轻翻开，仿佛还能听见当年收音机里播放的歌声，看见校园里的纯真笑脸——那是一代人关于热爱与向往的最原始存档，也是泛着墨香的时代印记。

1985年，我读初二。那年夏天，《五家渠报》发表了我的一篇文章。那是一篇百字简讯，写的是农场学校师生打土坯盖实验室的事。第一次看到自己的名字出现在报纸上，方方正正，像一枚骤然盖在人生白纸上的红印章。我反复摩挲着那张报纸，仿佛能感觉到名字凸起的纹路。

这篇小稿让我一时成为同学关注的焦点，一种近乎眩晕的野心攫住了我。我的目光越过校园高高的白杨树，穿过农场连片的棉田，投向那些遥不可及的名字：王蒙、贾平凹、张贤亮、史铁生……年少轻狂的我觉得与他们之间，只差了一摞稿纸的距离。

要当作家，当然要善于学习积累。我在一个崭新的蓝色塑料皮笔记本扉页上用力写下：“千里之行，始于足下”。从此，我有了第一本摘抄本。

摘抄本里的内容五花八门，有《水浒传》《西游记》等文学经典片段，有从《读者》《青年文摘》《少年文艺》等杂志中淘来的哲理短文、故事或名言警句，有来自《语文报》《全国优秀作文选》等报刊的优秀作文，还有徐志摩、戴望舒、席慕蓉等诗人的名篇佳作。为了美观，我会从杂志和报纸上剪下来中意的图片，用胶水贴在合适的地方。我看不上那些沉醉于流行歌曲的同学，对他们摘抄的那些歌词不屑一顾——要写出好文章，抄那些没啥“营养”的歌词有啥用呢？

当时学校没有图书室，平时可供摘抄的书籍杂志少得可怜。为了让摘抄本尽快丰富起来，同学之间会相互借阅，从中寻找自己喜欢的内容。我的摘抄本传抄率最高，有时在好几个同学间转一大圈回来，会莫名其妙地增加很多内容。有个人感悟与心事，有对未来的憧憬，有对人生道路的思考，有热播电视剧、电影中的经典台词，甚至有对暗恋对象的思念，让人如坠云雾，想破头也搞不明白他们写这些是啥意思。有的人字很漂亮，看得出来摘抄的时候很用心，有的人字不好看，但摘抄的优质内容足以忽略“外形”的先天不足。密密麻麻的字迹如同少年敏感悸动的心，藏着最纯粹最真挚的同学情谊。多年以后，那些笔迹依然让我觉得惊艳又温暖，这是属于我们这代人独有的青春印记，简单朴素，却格外珍贵。

第一本摘抄本很快就抄满了，像个杂货铺，什么都有。语文老师建议我给摘抄本分类，就像书店架子上的书籍一样，一类一个区域。按照老师的建议，我一次买了三个笔记本。一本主要摘抄名言警句和励志故事，为写议论文积累素材；一本摘抄好词佳句，用于提升自己写作水平；一本专抄文思隽永、文笔清新的名家散文，为自己积累喜欢的范文。

那时候有大把的时间看课外书。可是书看得快，忘得也快，到自己写作文的时候，那些读过的好词妙句却一个也想不起来。俗话说，眼过千遍，不如手过一遍。关于阅读，老师告诉我，看不如读，读不如抄。可是明明抄到本子上，还是记不到心里头。老师又鼓励我，读书获取的营养就像你吃的饭菜，看不见，却转化成骨骼和血液，支撑着你长高长大。

那就接着读，接着抄。到初中毕业的时候，我囫圇吞枣般地读了几百本书，抄满了5本笔记本，有三篇小稿在《五家渠报》刊登。高一的时候，有一篇散文不仅在省级刊物亮相，还接到了来自天南海北十多位笔友的来信。摘抄本让我从此与阅读为伴，藏着我仰望文学星河的梦想。

从事新闻工作后，摘抄的范围更加广泛。除了之前摘抄的喜好继续保持，新闻好标题、好开头、好结尾也要原文照抄，好评论要重点摘抄，《人民日报》等中央媒体重头报道要剪贴，就连看电视手边也要准备笔和纸，看到心头一动的句子赶紧记下来。

如今，我已有了30多本摘抄本，可当年那个作家梦，却依然遥不可及。回过头来细想，30多年持之以恒的抄录，究竟给我带来了哪些收获？我也说不清。

那些抄满文字的笔记本，不仅是被移植的词句，而是我整个青春时代，对知识对文字最虔诚的注目。每一笔工整的摘抄，都让我明智、明心，支撑着我走过青春岁月，走出人生一程又一程的风雨。

原来，摘抄是一场漫长的对话。与伟大灵魂的对话，更与那个曾经伏案疾书、对美与真深信不疑的自己对话。而今对话仍在继续，在每一次翻阅的窸窣声里，在每一次与旧日自己的重逢中。



书光所照 皆是人生

□隋恒武

人的肉体靠五谷杂粮滋养，人的灵魂亦有专属食粮，那便是文学。它是支撑我走过坎坷大半生的精神支柱，是我困顿岁月里永不熄灭的光。

1966年，父亲响应党的号召支援边疆，独自一人从山东坐火车，远赴呼图壁县一个叫西树窝子的荒凉村落，在生产队的安排下落脚，而后我降生在这片土地。作为疆二代，我像大漠胡杨一般，把根深深扎在这片热土，我既骄傲自己是山东人的后代，更自豪自己是新疆儿女。

听村里老人说，我出生的西树窝子村，早年榆树成荫，遮天蔽日，蒿草遍地丛生，偶尔还能见到野狼出没。父亲接来母亲后，生产队外来人口太多，无处安置，父亲便亲手挖了地窝子，一家人勉强栖身。这样的屋子，屋外晴空万里，屋内却昏暗无光，我的童年，便是从这间地窝子开始。

生活从不是鲜花与抒情诗，而是柴米油盐的琐碎与窘迫。在我的记忆里，童年的家中，几乎天天上演着只有父母两位主角的“战斗片”，这也间接让我变得沉默寡言。而这份孤僻的性格，让我把大把时光交给书籍，在字里行间寻找快乐。

上小学时，我偶然读到《阿凡提的故事》，瞬间被阿凡提的幽默风趣深深吸引。那个夏天，我借到这本书后，放学便坐在自家毛驴车的车排子上，从下午五点一直读到太阳落山，一口气将书看完，竟然忘记父母安顿的活计——拔猪草，而被父亲训斥。

那时农村家家都有有线广播，没钱买书，我就守着广播听书，《杨家将》热播时，我一放学

我读书是从看小画书开始的。

上世纪七十年代末，我上小学四年级。有一天，奶奶带我去县城采购。买好东西后，我走出商店，来到路边的树下，奶奶递给我一个醋壶和五角钱，对我说：“我在这休息一会儿，你到前边的黄门市部去打三斤醋。”我拿了醋壶和钱就往商店跑去。途中看到新华书店醒目的大招牌，心想，打完醋一定进去看看。我快速地跑到黄门市部打了三斤醋，用了三角三分钱。我一手提着醋壶，一手攥着找回的钱，快速钻进新华书店。

书架上和玻璃柜台里摆了好多书。彩色的小画书《卖火柴的小女孩》映入我的眼帘。前些日子，一位同学拿了这样一本小画书到班里，课间好多同学围在一起观看。当时我心想，自己要是有一本这样的小画书该有多好啊！今天正好碰上了，心里痒痒得不行，想把它买下来。我问售货员阿姨，这本小画书多少钱？

就站在凳子上，把耳朵贴紧喇叭，生怕错过一句情节。后来有了收音机，《李自成》《呼杨合兵》等小说，陪我度过了无数闲暇时光。

上初中后，村里实行包产到户，乡亲们的日子渐渐富裕，我家的生活也有了极大改观，我们兄弟姐妹也有了零花钱，能去书店买自己喜欢的书。因为喜欢猜谜语、读歇后语和谚语，我便买了《谜语大全》《歇后语大全》，也格外钟爱《少年文艺》《青年文艺》《读者》等杂志，每次去县城，我都要到邮局报刊亭买上一本珍藏。

升入高中，新疆人民广播电台开始播放李野墨播讲的《平凡的世界》，虽然学习紧张，却从未落下一集。孙少平为理想坚守、不服输不低头的精神，给了我极大的启发——读书，是穷苦孩子照亮生活的烛火，也是打开视野、支撑前行的力量。那个年代的年轻人，都受到了《平凡的世界》的影响，被孙少平的精神感召，读书成了最热门的事。

俗话说，什么样的选择，成就什么样的人生。高一下学期的一天放学，我最要好的朋友刘中杰，拿着一本《钢铁是怎样炼成的》回到宿舍。我连忙向他了解这本书的内容，他说：“这是一本外国名著，很励志的，你想看，你先拿去看。”

我接过书趴在床上翻阅读，只看了几页，就被保尔的故事深深俘获。保尔双目失明，身体瘫痪，却凭着钢铁般的意志，在亲人的鼓励下与病魔抗争，最终写出《暴风雨所诞生的》。此后，我又通过刘中杰借阅了《红与黑》《母亲》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《普希金诗集》《红楼梦》《三国演义》等中外名著。读完

这些经典，我彻底沉醉于文学的魅力。

本是理科见长的我，因为对文学的热爱，高二分科时毅然选择了文科，这一选择直接让我高考失利，彻底与大学梦擦肩而过。忽然间发现，自己的命运与孙少平有了交集，他也曾高考落榜，但并未气馁，而是在平凡的世界里活出了不平凡的人生。

高考落榜后，我前往乌鲁木齐齐学技术。闲暇时光，我总泡在书店里、书摊前。一年多的时间，虽然我对乌鲁木齐的公园、地标不甚熟悉，却对各大书店的位置了如指掌，还淘到了珍藏版《汪国真诗集》。结婚后，我回乡务农，可读书的习惯从未丢弃，一边耕耘土地，一边耕耘心中的文学梦。

2013年，家中的责任田流转后，经妹妹介绍，我前往煤矿锅炉房工作。选择扎根天山深处的煤矿，常人难以理解，可对我而言，却是找到了安放文学梦的净土。

在大山深处坚守的8年，我踏遍煤矿附近的每一座山峦，看尽了深山四季的绝美风光，收获了文学带来的无尽快乐，更从大山中汲取了创作灵感，沉下心来书写人生百态。这段时光，是我人生中最珍贵的宝藏。同窗好友常开玩笑，称我是当代孙少平，我欣然接受，也深知自己与路遥笔下的孙少平尚有差距，往后我会向着他的精神境界不断靠近，完善自我，充盈人生，让自己的平凡世界，绽放别样的光彩。

从《阿凡提的故事》的童趣，到《平凡的世界》的共鸣，书籍不仅是我对抗贫瘠生活的武器，更是我灵魂得以安放的故乡。

难忘童年的小画书

□陈建军

阿姨从柜台里拿出小画书，看了看背面告诉我一角七分钱。不多不少，手里的钱刚好够买小画书。我犹豫了，若买了小画书，会不会挨奶奶骂？经过短暂的思想斗争，得到小画书的想法占据了上风，我决定，即使挨骂也要买下。我用攥在手心里的一角七分钱买到了小画书。

怕被奶奶看到挨骂，我将背心掖到短裤里，再把小画书塞进背心。担心奶奶等久了，我快速跑向新华书店，跑到奶奶等我的地方。奶奶问我打醋咋用了这么长时间？我说人多。奶奶问我找钱没，我说找了。奶奶说找我的钱呢？我故作惊慌失措地说：“明明在我手里咋不见了？”我装作沮丧的样子嘟囔着说：“钱，丢了。”奶奶埋怨我咋这么不小心。

后来，我想，这样做确实不对，不应该欺骗奶奶。想必奶奶知道实情后也会原谅我吧，我实在太想拥有那本小画书了。

之后，只要有上县城的机会，我就会去新华书店，用平时积攒的零花钱买几本小画书。像《孙悟空大闹天宫》《十五贯》《画皮》《爱迪生的故事》《江姐》《青年近卫军》等小画书就是在县城书店买的。再后来，大队供销社也有小画书出售，只要看到新书一上架，我就想办法买到手。有时没有钱，就拿家里的鸡蛋去换。每买到一本小画书，我就像得到了心爱的宝贝，心里那个高兴劲儿，比夏日里吃到一根冰棍还甜爽。在那个文化生活贫乏的年代，积攒小画书，看小画书成了我的一大乐趣。

上初中时，我已积攒了四五十本小画书。我把这些小画书存放在一个小木箱里，每隔一段时间就搬出来，在家门口的大榆树下摆开欣赏。

这些小画书不但给我的童年带来了幸福与快乐，而且启蒙了我的文学之路，使我受益终生。

书的味道

□杨锦丽

搁笔已久，看的书也都是些专业法律书籍或工具书，内心总是很向往“漫卷诗书”的阅读生活。想象捧着喜欢的书，悠然地躺在摇椅上，品着下午茶，隔窗望一抹四季的颜色，回眸是浅浅流淌着爱意的文字，任时光在美好中流淌……

不知道这种每天只看看书的日子是不是与我而言太过奢侈，时光总是被各种纷扰所占据，日子在周而复始的不达意中一晃而逝，书还在那里，尘封的笔也还在那里，我在碌碌中生疏了手笔，憔悴了容颜，蹉跎了岁月。

参加完法考等着出成绩的这个空档期，终于稍得赋闲，可以读读书了。周四的那天看王蒙的《明天我将衰老》，因为只看了几页又不忍放手，周五回昌吉市的时候便带回了家。

周六晚上女儿整理好她的书桌，和我商量着让我和她并排坐，她写作业我看书，我欣然答应，她乐颠颠地去卧室帮我拿书。拿了书从卧室走向书桌的几步间，她把书放在鼻子上嗅了嗅，正纳闷她的怪异举动，便听她说：“妈妈，你这本书不是新买的，是放了好久才拿来读的吧？”我投向她的目光从疑惑到探寻，而她也迅速解读了我的眼神，适时地加上一句：“新书有新书的的味道，是很浓郁的墨香味，旧书在墨香中夹着一股尘土味儿。”我无语，却明白这书的的味道恰恰如实地还原了我当下的生活状态，这种状态，即使只有10岁的女儿也是一语中的，更让我由此心生感慨。

吾家有女，生性如我，喜欢收罗各种碎片时间去阅读，是那种手捧书卷叫她几声都不应的“小书虫”，每次买了她喜欢的书，总是爱不释手，还会把头埋在书里陶醉地说上一句：“好香啊！”而后便津津有味地读起来。没谈尽兴喊她写作业甚至吃饭都不吱声，或不走心地来一句“稍等”，头都不抬一下。由此也让我们不忍心再叨扰她，破坏她的专注力，硬生生等到迫不得已，再来一个“读完这一章节或这一段”的“君子协定”，内心焦急而表面淡定地等她读完再进行下一环节。近来，《调皮的日子》读完了，专为她买的《小王子》也已读了两遍还写了读书笔记。这段时间，《如果历史是一群喵》也已更新到最新一册，图书馆借阅的《儿童文学》，更是每周未必还旧借新，看过她读书笔记的扉页上整整齐齐地写着“读过一本好书，就像交了一个益友”，还看到她自编自画的《读书小报》。好想如她，读书只为快乐。然而听了她“书的味道”的贴切描述内心还是被小小地触动了，有那么一些欣喜，源自她对书的热爱，有那么一些自叹，源自我对于书的搁置，还有那么一些感喟，源自对于生活现状的不自赏，更有一些隐隐传来的内驱力，使我的心悸动起来。

我看见漫山遍野山花烂漫，花丛中一位少女衣袂飘飘，放眼远眺，挡在额头的是一本透着墨香的新书，书的封面正是手拿书本的少女……

我看见阳光透过树荫洒在草地上，树荫下的长椅上，一位少女手捧书卷，静静地品位着，专注而优雅……

我看见清冽的山泉汇集而成的溪水正流过裸露着鹅卵石的弯曲河道，溪水边的大石头上，有一位少女双手捧书……

我看见公园休闲区的秋千上，有一位少女臂弯揽过秋千的吊绳与另一只手臂交错，却见那秋千只是兀自晃动，她低头看着手里的书，长长的浓密的睫毛遮住了黑色的眼睛……

我看见一望无际的沙漠，金色的沙丘，丛丛绿色的梭梭草，深粉色絮状的红柳花，远远处沙地上搭起一顶帐篷，帐篷前有一位少女捧一本书席地而坐，许久，会见她捧书而立，极目远眺。有风吹来，传来一阵书香，全都是新墨的浓醇。